

证 明

我单位注册地址是 无锡新吴区汉江北路 271-18 号 103 室，
此地址仅为注册地址，无任何经营活动；实际生产办公通讯地址是 无锡市新吴区新港公寓物业办公室。我承诺我公司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认证机构的要求，并且承诺所提供給认证机构的材料是真实有效的，如果提供虚假认证信息和资料，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。

特此证明



无锡市诺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3 月 11 日